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0-041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0年12月9日上午9:00在公司A05南楼401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0年12月7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丕恕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房产出售价格的议案

本公司2010年12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处置公司部分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本公司位于济南市山大路224号的六处工业用房产出售给山东浪潮数字媒体科技有限公司,暂以山东弘裕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43,445,587元作为成交价格。(详见公司编号为2010-037号的"处置公司部分房产暨关联交易公告")

公司又聘请了山东正源和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对上述标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出具了鲁正信评报字(2010)第0100号《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范围:位于济南市山大路224号的六处工业用房,总建筑面积为33,384.38㎡;(2)评估基准日:2010年10月31日;(3)评估方法:重置成本法;(4)评估结果:受托评估资产的评估价值为43,588,433元。(评估明细表详见附件)

同意公司将上述房产的出售价格由43,445,587元调整为43,588,433元,该房产出售事项仍需提交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同意票数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公司于2010年12月27日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详见公司编号为2010-042号的"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该议案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九日

附件:

评估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m2)	成本单价@(元/m2)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净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评估单价(元/m2)
1	济房权证历字第019834号	105号楼	框架	1994年12月	2,900.66	2,931.39	8,502,973.70	4,886,188.04	5,423,574.00	11.00	2,397.14
2	济房权证历字第019861号-4	3号楼	砖混	1984年12月	6,312.50	2,703.12	17,063,419.44	11,280,375.51	6,642,515.00	-41.11	1,783.52
3	济房权证历字第019861号-6	2号楼	砖混	1989年12月	6,728.14	1,278.24	8,600,188.05	4,490,542.82	7,408,994.00	64.99	1,643.57
4	济房权证历字第019861号-13	5号楼	砖混	1968年12月	3,347.55	1,068.64	3,577,322.50	1,364,085.67	2,486,224.00	82.26	1,428.27
5	济房权证历字第019861号-16	4号楼	砖混	1965年12月	3,327.53	1,036.56	3,449,171.68	1,315,218.71	2,423,826.00	84.29	1,428.27
6	济房权证历字第019835号	101号楼	框架	1992年12月	10,768.00	3,259.13	35,094,321.61	14,292,890.33	19,203,300.00	34.36	2,346.54
合 计							76,287,396.98	37,629,301.08	43,588,433.00	15.84	
减:房屋建筑物减值准备											
合 计							76,287,396.98	37,629,301.08	43,588,433.00	15.84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0-042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0年12月27日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12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12月24日15:00至2010年12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济南市舜雅路1036号A05南楼10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处置公司部分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地块被济南市国土资源局高新区分局收储的议案》;

(4)审议《关于购买济南东方联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在2010年12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0年12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上审议通过。

三、会议表决方式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其中,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以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为准。

四、出席会议的对象

出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0年12月20日

1、截止2010年12月20日下午3: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参加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社会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地点:

登记时间:2010年12月23日、12月24日

(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

登记地点:济南市舜雅路1036号本公司证券部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0年12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977 投票简称:浪信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1至议案10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2	《处置公司部分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
3	《关于公司地块被济南市国土资源局高新区分局收储的议案》;	3.00
4	《关于购买济南东方联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4.00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4)计票规则

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1至议案4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1至议案4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1至议案4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 或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12月24日15:00至12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七、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八、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济南市舜雅路1036号本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1-85106229

传 真:0531-85106222

邮政编码:250101

联系人:张立波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九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样式)

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帐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

表决权限(请在选择栏目上划勾,单向选择,多选无效):

1、具有全权表决权;

2、仅具有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提及议案的表决权 ;

3、具有对本次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表决权 。

(部分议案表决权必须另外单独说明,并附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印章):

股票代码:002403 股票简称:爱仕达 公告编号:2010-033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0年12月9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0年12月4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交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提名陈合林先生、柯桂苑先生、唐斌先生、陈灵巧女士、里红女士、刘雪松女士、蓝发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候选人,其中里红女士、刘雪松女士、蓝发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候选人(七位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见附件)。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为5万元/人/年(含税),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等会议及办理公司其他事务所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暨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因经营需要,公司购买了多台货运车辆用于下属工厂之间的零配件周转、产品运输、产品宣传演示及售后服务。依据《中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的要求,公司于2009年4月办理了《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近日,公司收到地方运输管理部门的通知,要求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向工商部门申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更改,增加道路运输经营项目。

董事会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及地方运输管理部门的要求,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货运(普通货运)"项目,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三条修改为: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炊具及配件、餐具及配件制造,销售;日用电器、玻璃制品、金属模具、非金属模具的设计、制造;金属复合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和限止的项目除外)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炊具及配件、餐具及配件制造,销售;日用电器、玻璃制品、金属模具、非金属模具的设计、制造;金属复合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的销售;货运(普通货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和限止的项目除外)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2010年1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及2010年12月10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司2010-035号公告:《关于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日

附:

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合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年9月生,汉族,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历任温岭县西浦大队农机五金修配厂厂长,温岭县金属制品厂厂长,浙江台州东方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浙江台州爱仕达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人代表)兼总经理,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曾荣获全国劳模、全国优秀乡镇企业家、浙江省优秀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十五"台州市突出贡献企业家、台州市技术拔尖人才、浙江省创新企业家、浙江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等称号,是浙江省第十一届人大代表,全国五金行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陈合林先生为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179万股,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唐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10月生,江西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江西省经贸委主任科员,江西九江县副县长,上海复星产业投资公司投资总监、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公司投资总监、副总裁,常务副总裁,现任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公司总裁。

唐斌先生担任总裁职务的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公司为公司第二大股东上海复星平鑫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上海复星平鑫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2700万股;唐斌先生本人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柯桂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2年10月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历任浙江省温州化工厂合成氨分厂技术员,温岭化肥厂副厂长、厂长,温岭县经济委员会主任、党委书记,温岭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县委常委,温岭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温岭市人民政府调研员。现已退休。

柯桂苑先生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陈灵巧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2月生,硕士学位。历任本公司控股股东爱仕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爱仕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灵巧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900万股,为公司现任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陈合林先生之女,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里红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2年2月生,满族,本科学历。历任冶金部第十九冶金建设公司干部,冶金部建筑研究总院团委书记,国家司法部专门法院司、公证律师司主任科员、业务处副处长,中国天平文化发展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海峡旅行社台湾部经理。现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秘书长、业务部主任,同时兼任浙江浙江金马集团独立董事。

里红女士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雪松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6月生,汉族,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资格。历任天津华夏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助理,天津大方公信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同时兼任劳动与社会保障部企业年金基金管理机构资格认定评审专家、华泰联合、安信证券、宏源证券内核委员;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中马汽车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雪松女士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蓝发钦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2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职于华东师范大学经济系、华东师范大学商学院,历任教师、副院长,现任华东师范大学金融与统计学院副院长、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无锡宝通带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蓝发钦先生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代码:002403 股票简称:爱仕达 公告编号:2010-034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0年12月9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0年12月4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交公司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本次监事会同意提名罗钟珍女士、林富青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两位监事候选人的简历见附件)。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项议案须提交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两位监事候选人经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日

附:

监事候选人简历

罗钟珍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1年4月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曾任湖北安陆市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罗钟珍女士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林富青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9月生,汉族,高中学历。1992年起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采购部经理。

林富青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70万股,为公司现任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陈合林先生妻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代码:002403 股票简称:爱仕达 公告编号:2010-035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定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0年12月26日(星期日)上午10: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方式。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0年12月2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浙江省温岭市经济开发区科技路2号公司八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选举陈合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2)选举柯桂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3)选举唐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4)选举陈灵巧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5)选举里红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选举刘雪松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选举蓝发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该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2、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选举罗钟珍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2)选举林富青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该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3、审议《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暨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及2010年12月10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10年12月22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浙江省温岭市经济开发区科技路2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75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10年12月22日,上午9:00—11:00,下午1:00—5:00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吴延坤、张敏

电话:0576-86199203 传真:0576-86199000

地址:浙江省温岭市经济开发区科技路2号

2、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董事会第一届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监事会第一届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日

附件:

(一)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二)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议案作如下表决: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一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		
(一)	选举陈合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二)	选举柯桂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三)	选举唐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四)	选举陈灵巧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五)	选举里红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六)	选举刘雪松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七)	选举蓝发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		
(一)	选举罗钟珍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二)	选举林富青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三	审议《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暨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票代码:601988 股票简称:中国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0-063

证券代码:113001 证券简称:中行转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执行董事辞任的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收到现任非执行董事余林发先生的辞呈。余林发先生因其他新的工作安排辞去本行非执行董事、战略发展委员会及稽核委员会的委员职务,自2010年12月31日起生效。余林发先生确认其与本行董事会并无不同意见,亦无与其辞任有关的事项需要知会本行股东。董事会对余林发先生在任期间对本行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九日

股票代码:601988 股票简称:中国银行 编号:临2010-064

证券代码:113001 证券简称:中行转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银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或"本行")2010年12月9日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0年11月25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行所有董事和监事,会议于2010年12月9日在香港现场召开。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16名,实际亲自出席(现场出席或通过电话方式出席)董事16名,符合《公司法》及中国银行章程的相关规定。部分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肖钢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通过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2011年度外部审计师的聘用及审计费用的议案

赞成:16 反对:0 弃权:0

决议批准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行2011年度外部审计师分别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2006)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相关审计服务,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行2011年度内控审计外部审计师,本行向其支付总计16,680万元人民币的审计费用,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5,010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670万元人民币。本议案将提交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于本行于2012年底前在香港发行总规模不超过200亿元人民币债券的议案

赞成:16 反对:0 弃权:0

本议案将提交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赞成:16 反对:0 弃权:0

本行拟于2011年1月28日(星期五)在北京中国银行总行大厦召开本行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详情请见本行另行发布的会议通知。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鼎泰新材 公告编号:2010-048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参与竞买土地使用权成交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0年11月30日收到武隆县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挂牌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WL2010-3-8号和WL2010-3-9号地块的成交确认通知书,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隆泰稀土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已于2010年12月2日与武隆县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WL2010-3-8号地块

1、位置:武隆县白马镇铁佛村、三溪村;

2、面积:7000平方米;

3、用途:工业;

4、出让款:932.2万元人民币;

(二)WL2010-3-9号地块

1、位置:武隆县白马镇铁佛村、三溪村;

2、面积:178667平方米;

3、用途:工业;

4、出让款:2379.07万元人民币;

二、相关审批手续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用部分超募资金参与竞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相关公告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鼎泰新材: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鼎泰新材:关于公司拟用部分超募资金参与竞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鼎泰新材: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鼎泰新材: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鼎泰新材: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专项意见》、《鼎泰新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一届第十八次董事会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交易结果

公司于2010年11月30日收到《武隆县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WL2010-3-8号地块成交确认通知书》和《武隆县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WL2010-3-9号地块成交确认通知书》,并于2010年12月2日全资子公司与武隆县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分别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渝地(2010)合字(武隆)第32号)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渝地(2010)合字(武隆)第33号)。

四、交易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注册地址位于标的宗地范围内,公司购买适于全资子公司发展需要的企业发展用地,对于全资子公司扩大生产规模、加快发展速度十分必要。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

五、备查文件

1、《武隆县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WL2010-3-8号地块成交确认通知书》

2、《武隆县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WL2010-3-9号地块成交确认通知书》

3、《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渝地(2010)合字(武隆)第32号)

4、《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渝地(2010)合字(武隆)第33号)

特此公告。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2月9日

股票简称:广州控股 股票代码:600098 临2010-18号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12月9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决议》(公司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8名,8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同意聘任张雪球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马洪伟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2010年12月10日起至2012年7月8日止。

因为工作变动,姚林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日

附件1:

张雪球先生简历

1966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经济师。1989年7月至1992年9月任株洲内燃机配件厂劳资科职员;1992年9月至1995年7月在暨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学习(研究生,经济学硕士);1995年7月起在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管理部职员、副科长、科长、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09年5月起任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副总裁。现任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马洪伟先生简历

1967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博士,高级经济师。1989年8月至1991年8月任广东省潮州电力工业局干部;1991年9月至1994年3月在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学习;1994年3月至1997年1月任广州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主办、证券部负责人;1997年1月至1997年7月任广州发展集团公司管理部证券科副科长、证券部副科长;1997年7月至2008年7月在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证券部副科长、总经理助理、行政办公室副主任、战略管理部副总经理、新能源业务副总经理、电力业务副总裁、新能源业务总经理、外派发展卡万塔公司总经理;2008年7月至2010年11月任广州发展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部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附件2:

关于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我们作为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一、程序合规性

公司按规定提前发出通知,于2010年12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将相关会议议案同时呈全体监事审阅。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了相关议案,并参与表决。我们认为董事会在通知、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程序和过程中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评价

经公司董事长杨丹地先生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聘任张雪球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我们认为,张雪球先生拥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相关专业工作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相应职务的资格和能力。

独立董事:刘锦湘、陈琦伟、魏明海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136 证券简称:安纳达 公告编号:2010-33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10年12月9日下午14:00时在公司第三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网络投票时间为:2010年12月8日-2010年12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12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12月8日下午15:00至2010年12月9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袁菊兴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4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总数为301769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237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股份292428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053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0人,代表股份9341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